

阜平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2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市政府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部署要求，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进一步健全完善事中事后监管机制，提升市场监管效能，结合我县消防监督工作实际，制定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与目的

“双随机”抽查机制，是深化行政体制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的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要充分认识这项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充分发挥监管职能，不断规范执法行为，提升监管效能，促进社会单位自觉守法，营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二、抽查对象及抽查比例

开展对社会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使用领域消防产品质量、注册消防工程师执业活动、社会消防技术服务活动的监督抽查。

社会单位包括机关、团体、企业、事业等单位以及有固定生产经营场所且具有一定规模的个体工商户。其中列为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应当作为监督抽查的重点，非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在监督抽查的单位数量中占有一定比例。

对使用领域用于火灾预防、灭火救援和火灾防护、避难、逃生的消防产品，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消防安全评估等消防技术服务活动、执业活动的注册消防工程师履职情况开展的抽查要在抽查任务组织实施或按照上级要求生成专项任务进行检查。

三、工作任务

（一）完善内部随机抽查工作机制。认真梳理本部门的随机抽查事项清单，逐级对口上报，并向“双随机、一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不断完善建立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制定随机抽查工作细则，并实施动态管理，确保“一单两库”的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并向社会公布。

（二）科学制定随机抽查工作计划。依据监管职责，结合监管重点、风险点、行业领域等工作要求，本着统一组织、均衡开展、突出重点的原则，认真谋划抽查计划，进一步规范抽查事项和程序，强化组织协调力度，做到内部联合抽查，防止出现单一事项和各自为政的抽查检查，以确保严格按照计划组织开展抽查检查。

（三）开展跨部门“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计划。结合实际工作，配合相关部门开展跨部门“双随机”联合抽查，要健全内部随机抽查机制，统一标准，统一规范，“能联尽联，应联必联”。

（四）强化抽查检查结果公示运用。强化结果公开，依法、及时通过本地政务信息平台向社会公开随机抽查事项清

单、抽查计划和抽查结果，扩大警示教育的效果，接受社会监督；对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等事项，依法合理确定公开方式和范围。注重结果分析，建立综合分析研判制度，加强抽查结果的收集汇总和统计整理，通过数据监测、挖掘和比对分析，提高发现问题和防范化解区域性、行业性及系统性风险的能力，做到早发现、早预警、早化解。

（五）加大随机抽查宣传、业务培训力度。强化对随机抽查的宣传报道，不断扩大企业、社会的认知度和参与度，形成良好的社会监督氛围。积极将好的经验做法向有关部门、新闻媒体推介，扩大“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影响力。加强执法人员培训，不断提高执法能力和监管水平，确保抽查结果认定规范统一。

四、时间及安排

我单位定于4-9月开展内部联合随机抽查。依据《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中规定的检查事项，根据检查主体确定抽查比例，对监管单位开展“双随机”抽查。

